

高等学校会计

A O D E N G X U E X I A O K U A I J I

主编 李彤

中国物价出版社

高等学校会计

主 编 李 彤

副主编 袁淑辉 陈玉冰

刘 达 安正琴

中国物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等学校会计/李彤主编. —北京: 中国物价出版社, 2002.9

ISBN 7-80155-478-7

I. 高... II. 李... III. 高等学校—财务会计
IV. G6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69498 号

出版发行/中国物价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837)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2 号院 3 号楼

电话: 读者服务部 68022950 发行部 68033577)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保定市华泰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印张/10.875 字数/290 千字

版本/2002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80155-478-7/G·18

定价/26.00 元

序

赵田洋

为了实现 21 世纪中华民族复兴的伟大目标，我国各族人民遵照党中央的战略部署，实施科教兴国的发展战略。根据“穷国办大教育”的国情，《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明确提出：“努力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大教育投入，逐步实现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民生产总值 4% 的目标。各级人民政府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规定，确保教育经费有较大的增长。”“进一步完善教育经费拨款办法，充分发挥教育拨款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这为教育事业特别是高等教育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条件；同时也对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1998 年我国预算会计进行了改革。预算会计“一分为三”，分为财政总预算会计、行政单位会计和事业单位会计。财政部颁布了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据此，财政部和教育部又结合高等学校的实际情况，联合制定了《高等学校会计制度（试行）》，这是我国高等学校会计制度的一项重大改革，也是我国预算会计和事业单位会计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标志着我国高等学校会计开始走上与国际接轨的规范化之路。为更好地贯彻执行《高等学校会计制度（试行）》，提高高等学校的理财水平，在河北农业大学隆重迎接建校百周年庆典之即，我校财务处的同志们和有关专家、学者一起，在总结近

年来高等学校会计实务的基础上，编写了《高等学校会计》一书。

《高等学校会计》以规范高等学校的会计行为，促进高校事业发展为出发点，以我国现行会计法规、制度为主要依据，完整、系统地阐述了高等学校会计的理论与实务。该书首先对会计的基本理论与方法进行了介绍，就如何以高等学校为会计主体，建立预算内外资金统一核算的会计核算体系进行了论述；接着详细阐述了高等学校资产的核算、负债的核算、收入的核算、支出的核算、净资产的核算及会计报表，最后还对会计电算化管理和财务处理操作程序进行了专门叙述。

我相信该书的出版，一定会对进一步推进高等学校完善会计核算体系，实行“大收大支”的预算管理，采用世界通行的借贷记账法，确立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五大会计要素等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也必将对高等学校的财务工作者学习新知识，掌握新制度，吸取国际先进经验，提高教育经费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建立和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学校会计理论和方法体系做出贡献。

2002年8月26日

目 录

第一篇 会计基本理论与方法

第一章 会计基本理论	3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和基本职能.....	3
第二节 会计对象和会计要素.....	5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9
第四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11
第二章 会计核算方法	13
第一节 会计科目和账户.....	13
第二节 记账方法.....	16
第三节 会计凭证.....	25
第四节 会计账簿.....	36
第五节 会计报表.....	46
第三章 会计工作的组织	49
第一节 会计人员.....	49
第二节 会计法规.....	54
第三节 会计档案管理及会计交接.....	56

第二篇 高等学校会计核算

第四章 高等学校会计概述	63
第一节 高等学校会计的特点.....	63
第二节 高等学校会计的任务.....	64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财务管理体制.....	65

第五章 资产的核算	69
第一节 现金及银行存款	69
第二节 应收及暂付款、应收票据、借出款	77
第三节 材 料	85
第四节 固定资产	92
第五节 无形资产	99
第六节 对外投资	103
第六章 负债的核算	110
第一节 应付及暂存款、应付票据、借入款项	110
第二节 应缴款项	116
第三节 代管款项	121
第七章 收入的核算	125
第一节 财政补助收入和上级补助收入	125
第二节 事业收入	133
第三节 经营收入	138
第四节 附属单位缴款和其他收入	141
第八章 支出的核算	145
第一节 事业支出	145
第二节 经营支出	155
第三节 上缴上级支出和拨付附属单位支出	158
第四节 结转自筹基建	160
第九章 净资产的核算	162
第一节 基金的管理与核算	162
第二节 结余及其分配	168
第十章 会计报表	172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概述	172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175

第三篇 会计电算化

第十一章 会计电算化管理概述	223
第一节 会计电算化系统制度的主要内容.....	223
第二节 会计电算化操作管理制度.....	229
第三节 计算机软硬件和数据管理.....	231
第十二章 财务处理操作程序	234
第一节 财务处理系统概述.....	234
第二节 系统的初始化.....	237
第三节 凭证处理.....	243
第四节 记账与结账.....	250
第五节 账簿输出.....	252
第六节 往来账.....	256
第七节 银行对账.....	263
第八节 数据安全处理.....	265
第九节 报表编制.....	267
第十节 报表输出.....	271
第十一节 报表汇总分析.....	273
 附录一 《高等学校会计制度》(试行)	280
附录二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304
附录三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试行)	322
附录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29

第一篇

会计基本理论与方法

第一章 会计基本理论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和基本职能

一、会计的概念

“零星计算为计，总和算之为会。”这是清代焦循在《孟子正义》中对“会计”一词的解释，也就是说“会计”一词的本来意思是计算和汇总。但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会计的内涵和外延都在不断地扩展，会计发展到今天即现代会计，它已是经济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通过收集和利用一定的货币单位作为计量标准表现的经济信息，对经济活动进行组织、控制、调节和指导，使人们比较得失、权衡利弊、讲求经济效益的一种管理活动。同其他计量和记录的经济管理活动比较，会计有以下四个主要特征：

（一）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

会计的一般对象，概括地说，就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运动，即能够用货币量度来表现的财产物资的价值量。凡是不能用货币表现的业务，就不是会计工作。如一个企业人员的多少及其构成，技术水平的高低等，是统计工作的对象；一个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的人员编制、出勤率高低、机构设置等，是人事工作的对象。这些业务虽然对会计工作有影响，但是它们不能直接用货币来计算，所以，不是会计工作的内容。

（二）采用专门的方法和程序

会计的专门方法一般包括设置账户、复式计账、填制和审核凭证、登记账簿、成本核算或预算核算、财产清算、编制资产负债表及企业财务会计报表或预算会计报表。会计的专门程序是，发生经

济业务取得合法凭证，根据合法凭证全面、系统、连续地登记账簿，根据账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办理财务决算或财政决算。计划、预算、财务等综合性的计量和记录活动，虽然也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但是，它们都没有会计的专门方法和程序。这些工作虽然同会计工作有直接的关系，但都不是会计的基本职能。

（三）会计无处不有，无处不在

在现实的社会再生产活动中，多种多样的行业分布在不同的社会再生产领域。从宏观观察，一般来说，产业工人分布在生产领域，营业员分布在交换领域，信贷员分布在分配领域，教员、医生分布在社会公共消费领域。会计则分布在社会再生产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的各个领域。生产、交换活动需要会计，分配、消费活动也需要会计。凡是有经济活动、资金活动的地方就要有会计。发展经济离不开会计，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所以，会计在社会再生产的各个领域，无处不有。

经济活动、资金活动每时每刻在不间断地进行，所以，会计的反映和监督活动必须是连续进行的。也就是说，会计是无时不在的。

（四）会计数字是客观的经济活动的实际反映

会计数字记录着每项客观经济活动、资金活动的过程和结果，不能添加任何主观臆断，是固有的；而计划、预算中的数字是人们主观意识对客观未来的推算、估算，是可塑的。会计是实实在在的货币核算，少了一分钱也必须查个水落石出；而计划、预算的货币核算只是一个统一的计量标准，在预测过程中，计划、预算的货币表现数字，可以或增、或减，随时改动。总之，会计数字首要的是客观真实性，计划、预算数字首要的是客观可行性。

从上述会计同其他计量和记录的经济管理活动的比较中，会计的概念可表述为：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专门的方法和程序，对企业、事业、行政等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以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目的的一项经济管理活动。

二、会计的基本职能

会计的职能是指会计作为经济管理工作所具有的功能或能够发挥的作用。会计的职能可以有很多，但其基本职能应当概括为两个：核算与监督。

（一）会计核算

核算是会计的首要职能，也是全部会计管理工作的基础。任何经济实体单位要进行经济活动，都要求会计提供真实的、正确的、完整的、系统的会计信息，这就需要对经济活动进行记录、计算、分类、汇总，将经济活动的内容转换成会计信息，成为能够在会计报告中概括并综合反映各单位经济活动状况的会计资料。因此，核算是通过价值量对经济活动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并进行公正报告的工作。

（二）会计监督

监督是会计的另一个职能。任何经济活动都要有既定的目的，都要按一定的目的来进行。会计监督就是通过预测、决策、控制、分析、考评等具体方法，促使经济活动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以达到预期的目的。

核算职能与监督职能是相辅相承的，只有对经济业务活动进行正确的核算，才可能提供真实的资料作为监督依据。同时，也只有搞好会计监督保证经济业务按规定的要求进行，并且达到预期的目的，才能发挥核算的作用。

第二节 会计对象和会计要素

一、会计对象

会计对象，也就是会计客体。一般指会计主体核算、反映和监督的内容和范围。可以说，会计主体是会计服务的单位对象，会计

对象是会计主体的作用范围。

（一）预算会计对象

预算会计是以预算管理为中心的宏观管理信息系统和管理手段，是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预算执行过程及其结果的专业会计，是国家预算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就决定了预算会计的具体对象，主要是国家集中和分配预算资金过程中所引起的预算资金收支活动及其结果。

由于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在执行预算中的地位 and 任务不同，财政总预算会计 and 事业行政单位预算会计的具体对象也有差别。

总预算会计的主要任务是有计划地集中一部分国民收入，再按预算将集中的这部分预算资金分配给企业、事业和行政单位，用于基本建设、地质勘探、农业、科学、文教、卫生、行政管理和国防战备等方面，所以说，财政总预算会计的主要对象，就是各级预算资金的集中、分配和执行结果，以及在资金运动中形成的资产、负债和净资产。

事业行政单位是发展社会主义事业和执行国家机关工作任务的基层单位，虽然一般不直接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但是，它们的业务活动对不断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是必不可少的。为了执行国家所赋予的任务，保证进行业务活动所需要的经费，除了自己组织部分“创收”活动，以收抵支外，国家必须通过预算拨付给各行政事业单位一定的资金。因此，一方面，各单位向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按预算取得资金，同时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取得一定的事业收入，形成单位预算的资金来源；另一方面，按照预算规定的用途和开支标准，以货币资金支付各项费用，形成单位预算的资金运用，而尚未使用的资金和材料物资，就是资金的结存。由此可见，事业行政单位预算会计的主要对象，就是单位预算资金的领拨、使用和结存。

高等学校会计属于事业单位会计，它的具体核算对象是在完成其教育、科研任务过程中，形成的资金来源（如：经费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资金运用（如：事业支出、经营支出）以及资金结存（如：现金、银行存款、材料、固定资产）。

（二）企业会计对象

《企业会计准则》第四条规定：“企业会计以企业发生的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从最一般的意义讲，会计对象可以延伸为能以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例如，工农业企业是以产品的生产为主，它的会计对象就是能以货币表现的供应、生产、销售三个过程和利润分配的经济活动；商业企业是以商品的买卖为主，它的会计对象则是能以货币表现的采购、销售过程及其经营结果分配的经济活动；服务性行业是通过提供劳务的形式经营，它的会计对象则是能以货币表现的提供劳务过程和分配经营成果的经济活动。

二、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就会计对象按照其经济特征所作的基本分类，是构成会计报表的基本框架。由于企业会计和预算会计的核算对象不同，所以在会计要素的划分上也有差别。

（一）预算会计要素

预算会计制度将预算会计要素分为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和支出五大类。

资产是指一级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掌管或使用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

负债是指一级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偿付的债务。

净资产是指一级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的资产减去负债后的差额。

收入是指一级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为实现其职能或开展业务

活动，依法取得的非偿还性资金。

支出是指一级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为实现其职能或开展业务活动，对财政资金的再分配或所发生的各项资金耗费或损失。

在上述各预算会计要素中，资产、负债、净资产三个会计要素构筑资产负债表，收入和支出两个会计要素构筑收入支出表或预算执行情况表。

预算会计五大会计要素之间存在着平衡关系，从数量上其基本的平衡会计等式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净资产}$$

在会计循环中，收入－支出＝结余。结余会引起净资产的增加，所以，会计等式可扩展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净资产} + (\text{收入} - \text{支出})$$

$$\text{即：资产} + \text{支出} = \text{负债} + \text{净资产} + \text{收入}$$

（二）企业会计要素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中将企业会计要素按我们的习惯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六个。

资产是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通常包括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等。

负债是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和劳务偿付的债务。通常包括流动负债、长期负债。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即企业的全部资产减去全部负债后的净额。通常包括企业投资人对企业的投入资本、接受捐赠及企业财产增值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从利润中提取的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等。

收入是企业在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经济业务中实现的收入，即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费用是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耗费。具体包括为生

产商品和提供劳务所发生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推销商品的销售费用，以及企业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费用和筹措资金发生的财务费用等。

利润是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经营的财务成果。利润总额包括营业利润、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

以上六类会计要素在数量上也存在着一定的平衡关系，这种平衡关系用公式来表示，即基本会计等式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因为利润是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差额，而利润的增加表现为所有者权益的增加，所以上述等式又可扩展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 (\text{收入} - \text{费用})$$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前提又称会计假设，是指组织会计核算工作必须具备的前提条件。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条件有：会计主体、持续运行、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又称会计实体，是指会计核算服务的对象或者说会计工作特定的空间范围。组织核算工作首先应明确为谁核算的问题，这是因为会计上的各种业务，例如：资产、负债、收入、支出等等，都是同特定的经济实体，即会计主体相联系的，一切核算工作都是站在特定会计主体立场上进行的，如果主体不明确，资产和负债就难以界定，收入和支出便难以衡量，以划清经济责任为准绳而建立的各种会计核算方法的应用便无从谈起。

企业会计的主体是独立核算的企业，企业的财务活动是企业会计工作特定的空间范围。预算会计中政府财政总预算会计的主体是各级政府，总预算会计的会计工作范围是各级政府财政资金的集中